

证券代码：838694

证券简称：锦美环保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明辉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以公告形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发出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,806,869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1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刘明辉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806,86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赵希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806,86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赵希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806,86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杨明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806,86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林忠群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806,86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3,806,86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刘明辉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2 月 23 日	2024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赵希锦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2 月 23 日	2024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赵希林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2 月 23 日	2024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杨明太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2 月 23 日	2024 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林忠群	董事	任职	2024年12月 23日	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赵言乔	监事	任职	2024年12月 23日	2024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24日